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4-065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9 月 16 日以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李玉珺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参会人数、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对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形成了会议决议，现公告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下属控股子公司南方黑芝麻（广西）健康粮仓工厂有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分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21,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并用信（用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分项额度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额度，具体用信品种、币种、期限、担保方式、担保金额等以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申请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董事会同意由本公司为其前述额度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授权董事长审批在前述额度之内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加上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规定，本担保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备查文件：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9 月 21 日